



MASCOTTE HOLDINGS LIMITED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之可供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	182,661	159,831
銷售成本		(130,555)	(110,238)
毛利		52,106	49,593
其他經營收入	3	413	8,936
銷售及分銷成本		(9,297)	(7,069)
行政開支		(32,257)	(32,016)
重估投資物業盈餘		2,474	2,036
經營溢利	2及4	13,439	21,480
財務成本		(1,160)	(1,108)
稅前溢利		12,279	20,372
所得稅	5	(5,519)	(1,121)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之溢利		6,760	19,251
少數股東權益		(200)	(347)
本年度溢利淨額		<u>6,560</u>	<u>18,904</u>
股息	6	<u>4,240</u>	<u>4,240</u>
每股盈利	7		
基本		<u>1.5仙</u>	<u>4.5仙</u>

附註：

1. 最新頒佈之會計準則之潛在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零四年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業務合併」外，該等準則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中提早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適用於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但尚不能確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是否有重大影響。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可導致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於未來有所變化。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分析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如下：

業務分類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 銷售貨品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發展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售予外部客戶	<u>179,504</u>	<u>3,157</u>	<u>182,661</u>
業績			
分類溢利	<u>13,149</u>	<u>2,796</u>	15,945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41
未分配公司費用			<u>(2,547)</u>
經營溢利			<u>13,439</u>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 銷售貨品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發展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售予外部客戶	<u>155,378</u>	<u>4,453</u>	<u>159,831</u>
業績			
分類溢利	<u>12,650</u>	<u>10,432</u>	23,082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200
未分配公司費用			<u>(1,802)</u>
經營溢利			<u>21,480</u>

地區分類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收入		經營溢利貢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歐洲	107,650	85,807	7,885	8,141
美國	23,762	23,866	1,741	2,264
香港	19,252	24,124	431	8,374
中國其他地區	6,060	2,887	3,988	2,107
其他	25,937	23,147	1,900	2,196
	<u>182,661</u>	<u>159,831</u>	<u>15,945</u>	23,082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41	200
未分配公司費用			<u>(2,547)</u>	<u>(1,802)</u>
經營溢利			<u>13,439</u>	<u>21,480</u>

3.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2	23
其他利息收入	19	2,3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獲利	55	6,337
雜項收入	317	190
	<u>413</u>	<u>8,936</u>

4.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呆賬撥備	1,603	1,500
存貨撥備	733	359
包括於行政開支之商譽攤銷	1,083	1,08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折舊及攤銷	3,936	4,5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獲利	(55)	(6,337)
銀行借貸之利息	1,160	1,108
撥回應收貸款撥備	—	(750)
	<u>—</u>	<u>(750)</u>

5. 所得稅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所得稅支出包括：		
本年度		
香港	2,406	1,192
中國其他地區	316	28
	<u>2,722</u>	<u>1,220</u>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	2,610	(99)
中國其他地區	187	—
	<u>2,797</u>	<u>(99)</u>
	<u><u>5,519</u></u>	<u><u>1,121</u></u>

香港利得稅乃按當年預計應課稅溢利之17.5% (二零零四年：17.5%) 計算。於中國其他地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自其首個盈利年度起兩年內免徵中國所得稅，並於隨後三年內獲得50%之所得稅減免。

6. 股息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二零零四年：1港仙)	<u>4,240</u>	<u>4,240</u>

年結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須待股東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7. 每股盈利－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年度溢利6,559,923港元(二零零四年：18,904,088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之424,000,100股股份計算。

由於二零零五年或二零零四年均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營業額182,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4.3%。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前溢利為12,3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0,400,000港元）。稅前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未有出現如上年度錄得一項投資物業出售盈利6,300,000港元。

經計及過往年度額外稅項撥備2,8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純利為6,600,000港元，較去年錄得之18,900,000港元減少65.3%。每股盈利為1.5港仙（二零零四年：4.5港仙）。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二零零四年：1港仙）。待股東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九日派發。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照相、電子及多媒體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於本財政年度內，市場對本集團產品之需求保持強勁及穩健，本集團實現營業額約179,5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15.5%。該製造及銷售業務於本財政年度內之溢利為約13,1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之12,700,000港元僅增加4.0%。

歐洲是本集團之最大銷售分部，管理層對該市場具備豐富知識及充滿信心。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對該最大市場之銷售額為約107,7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85,800,000港元，增加25.4%。管理層預期將於明年從該巨大市場把握更多商機。

於回顧年度內，照像及多媒體市場競爭激烈，令本集團產品之毛利備受下滑壓力。原料成本整體增加連同勞工及其他經營成本驟升亦對國內工廠之生產造成不利影響。該等因素導致毛利下跌約2.5%，同時，儘管營業額錄得可觀增加，整體純利亦因此遭受負面影響。

重整物業組合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本集團出售一項位於西貢之投資物業予獨立第三方，現金代價為35,000,000港元，並於上個財政年度實現盈利6,300,000港元（經審核）。該已出售

投資物業於本財政年度並無租金收入貢獻，故本集團錄得營業額3,2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29.1%。

於二零零四年末，本集團在中國廣州市斥資建造31層高商業及住宅綜合發展項目，首期建築工程將近落成。於本公佈日期，該項目正在接受各種檢查及待各政府部門頒發批文。該發展項目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流動資金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34,6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2,1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127,9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39,700,000港元)。股東資金為181,2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78,900,000港元)及銀行借款總額為29,9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6,100,000港元)，因此，資本負債比率為16.5%(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5.8%)。管理層認為現時之資本負債比率處於穩健水平。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司管治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規定標準(「標準守則」)。在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採納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起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受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於聯交所網址公佈全年業績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之規定，在聯交所網址公佈所有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愛玲

香港，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愛玲女士、林宇豪先生、鄭陸興先生、鄭俊傑先生及戢宏小姐，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銳良先生、呂惠山先生及張毅林先生。